

最新股份分配合同协议书 股份分配合同(汇总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股份分配合同协议书篇一

甲方：

乙方：

为规范股权挂牌转让行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北方产权交易共同市场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乙方自愿申请成为甲方会员，遵守股权转让市场关于会员的各项规定；甲方同意乙方作为其股权挂牌转让会员开展相关经纪业务。

（一）甲方的权利

1. 按照规定对乙方进行日常管理和监督；
2. 要求乙方按照有关规定向投资者提供股权转让服务；
3. 要求乙方按照规定的时间进行股权转让清算交割；
4. 向乙方收取席位费和系统使用费。

（二）甲方的义务

1. 向乙方提供股权转让撮合系统，提供相关业务培训及技术支持；
2. 向乙方提供股权转让席位；
3. 向乙方提供股权挂牌转让信息和咨询服务；
4. 在每个转让日结束后及时进行清算交割，编制当日“清算交割表”、“资金结算表”等传发给乙方。

（一）乙方的权利

1. 向甲方推荐企业进行股权挂牌转让，并收取佣金；
2. 享受甲方提供的信息和培训服务以及相应的软硬件支持；
3. 要求甲方保守其商业秘密。

（二）乙方的义务

1. 乙方须在营业场地、人员、设备等方面按照规定标准进行配置；
2. 遵守市场的各项规定，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向投资者提供转让服务；
3. 及时办理股权转让的清算交割，缴纳相关费用；
5. 按约定向甲方支付席位费和系统使用费；
6. 在使用或传播股权转让信息时，应保证及时、准确、完整。

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后_____日内，一次性向甲方缴纳会员初费人民币（大写）_____元；以后每年第一季度结束前5个工作日内缴纳会员年费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

乙方须向甲方缴纳系统使用年费，每个席位每年人民币（大写）_____万元，该项费用每个年度第一个月内向甲方一次缴清。

1. 甲方或乙方违约，依本合同和北方产权交易共同市场有关规定处理；

3. 乙方未及时处理清算交割，除须补办交割外，还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4. 乙方未及时缴纳有关费用，除须补交欠缴金额外，还须向甲方按日缴纳欠缴金额_____％的滞纳金。

合同涉及当事人对本合同内容有争议的，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选择_____仲裁委员会合同仲裁中心申请仲裁；双方不愿仲裁的，可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使用须知”和合同所必备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股份分配合同协议书篇二

(3) _____(中国居民身份证号码为_____)(简称xxx丙方xxx)□

甲方、乙方与丙方单称xxx一方xxx合称xxx各方xxx或xxx三方xxx

鉴于：_____

(2)在公司发生退出事件(见以下定义)前，各方承诺会长期持续全职服务于公司；

(3)为了让各方分享公司的成长收益，各方拟按照本协议约定的分配公司股权。各方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将会随公司未来增资或减资行为做相应调整。

有鉴于此，经友好协商，各方特此同意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股权结构安排

第二条三方投资及股权

(一)三方投资

1. 甲方出资人民币_____元，其中_____元作为甲方缴付其在注册资本金中出资额，_____元作为甲方缴付预留股东激励股权、预留员工期权中的出资额，剩余_____元作为公司的流动资金投入公司。

2. 乙方出资人民币_____元，作为乙方缴付其在注册资本金中出资额。

3. 丙方出资人民币_____元，作为丙方缴付其在注册资本金中出资额。

(二)三方投资

各方确认，尽管各方根据本协议、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对公司进行出资，但各方享有相应股权，主要基于各方在公司设立后持续全职提供的服务。如各方未能如约提供相应的服务，各方应根据本协议及其其他相关协议的安排调整其各自持有的股权。

第三条 预留股权

(一) 预留股东激励股权

1. 鉴于本协议签订时，各方将会对公司的贡献暂时无法准确评估。为激励股东在为公司服务期间创造更大价值，合理地根据股东贡献分配股权，各方同意预留20%的股权(以下简称xxx预留股东激励股权xxx)[]根据定期对各方业绩考核的结果，在预留股东激励股权中，向各方授予相应比例的股权。
2. 已经被授予的预留股东激励股权，在退出事件发生前，仍由甲方代为持有，但相应的股权权利由被授予相应比例预留股东激励股权的一方所有。
3. 尚未被授予的预留股东激励股权，各方按照其之间出资额的比例，分享其对应的各项股东的投票权、分红权、清算分配权以及股权转让的价款(如退出事件之前发生股权并购)。

(二) 预留员工期权

1. 为了激励后续加入的员工，各方同意事后制定期权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为此各方同意预留15%的股权(以下简称xxx预留员工期权xxx)[]经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期权激励计划向相应员工授予期权。
2. 在退出事件前，除非期权激励计划及期权协议另有约定，已经被行权的预留员工期权仍由甲方代为持有，但相应的股权权利由被授予相应比例预留员工期权的员工所有。

3. 尚未被授予及行权的预留员工期权，各方按照其之间出资额的比例，分享其对应的各项股东的投票权、分红权、清算分配权以及股权转让的价款(如退出事件之前发生股权并购)。

第四条工商备案登记

各方自行持有的股份，在工商备案登记股东名册中直接记载相应股东身份、出资额及持股比例。甲方代持的股份，在工商备案登记股东名册中登记为甲方名下，各方按照本协议的约定享有该等股权对应的任何股东权利。

第五条承诺和保证

各方的承诺和保证

- (1) 各方具有订立及履行本协议的权利与能力。
- (2) 各方进行出资的资金来源合法，且有充分的资金及时缴付本协议所述的价款。
- (3) 各方签署及履行本协议不违反法律、法规及与第三方签订的协议/合同的规定。

基于各方同意在退出事件发生之前会持续服务于公司，各方以其在退出事件之前的服务获得公司相应股权。据此，各方同意自公司设立日起，即对各方享有的股权根据本协议第二章的规定进行相应权利限制。

第六条各方股权的成熟

(一)成熟安排

- (1) 自交割日起满2年，50%的股权成熟；
- (2) 自交割日起满3年，75%的股权成熟；

(3) 自交割日起满4年，100%的股权成熟。

(二) 加速成熟

如果公司发生退出事件，则在退出事件发生之日起，在符合本协议其他规定的情况下，各方所有未成熟标的股权均立即成熟，预留股东激励股权尚未授予的部分按照各方之间的持股比例立即授予。

若发生下述(1)项中的退出事件，则各方有权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出售其所持有的标的股权，若发生下述除(1)项以外的其他事件，则各方有权根据其届时在公司中持有的股权比例享有相应收益分配权。

在本协议中□xxx退出事件xxx是指：_____

(1) 公司的公开发行上市；

(2) 全体股东出售公司全部股权；

(3) 公司出售其全部资产；

(4) 公司被依法解散或清算。

(三) 在成熟期内，乙方或丙方股权如发生被回购情形的，由甲方作为股权回购方受让股权，乙方或丙方可根据第七条的规定，依据标的股权是否成熟而适用不同的回购价格。

(四) 在成熟期内，甲方股权如发生被回购情形的，由乙方和丙方作为股权回购方受让股权，甲方可根据第七条的规定，依据标的股权是否成熟而适用不同的回购价格。

(五) 如发生甲方股权被回购的情形，则甲方代为持有的股份，由乙方和丙方按照其之间的持股比例分别继续代为持有。

(六)任何一方股权被回购的，其被回购的股权进入预留股东激励股权的范围，按照预留股东激励股权的安排进行处置。

(七)因发生股权回购，或因甲方代为持有的股权由乙方和丙方继续代为持有的，应在回购款支付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第七条 回购股权

(一) 因过错导致的回购

(1) 严重违反公司的规章制度；

(2)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

(3) 泄露公司商业秘密；

(4)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对公司造成严重损失；

(5) 违反竞业禁止义务；

(6) 捏造事实严重损害公司声誉；

(7) 因买方其他过错导致公司重大损失的行为。

(二) 终止劳动关系导致的回购

(1) 对于尚未成熟的股权，股权回购方有权以未成熟标的股权对应出资额回购该方未成熟的标的股权。自劳动关系终止之日起，该方就该部分股权不再享有任何权利。

(2) 对于已经成熟的股权，股权回购方有权利、但没义务回购已经成熟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及已经授予的预留股东激励股权(拟回购股权xxx)回购价格为拟回购股权对应的出资额的2倍。自股权回购方支付完毕回购价款之日起，该方即对已

回购的股权不再享有任何权利。

若因买方发生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过错行为而导致劳动关系终止的，则股权的回购适用第(一)款的规定。

第八条标的股权转让限制

(一) 限制转让

在退出事件发生之前，除非董事会另行决定，各方均不得向任何人以转让、赠与、质押、信托或其它任何方式，对股权进行处置或在其上设置第三人权利。

(二) 优先受让权

在满足本协议约定的成熟安排与转让限制的前提下，在退出事件发生之前，如果各方向三方之外的任何第三方转让标的股权，该方应提前通知其他方。在同等条件下，其他方有权以与第三方的同等条件优先购买全部或部分拟转让的股权。

第九条配偶股权处分限制

1. 于本协议签署之日的未婚一方，在结婚后不应将其在公司持有的股权约定为与配偶的共同财产，但有权自行决定与配偶共享股权带来的经济收益。

2. 于本协议签署之日已婚的一方，应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15日内与配偶签署如附件一所示的协议，确定其在中国持有的股权为其个人财产，但该方有权决定与配偶共享股权带来的经济收益，该等协议应将一份原件交由公司留存。

3. 在退出事件发生之前，若任何一方违反本条第1款的规定，将其在中国持有的股权约定为夫妻共同财产，或未能依据本条第2款的规定与配偶达成协议的，如果该方与配偶离婚，且

该方在公司持有的一半(或任何其他比例)的股权被认定为归配偶所有的,则该方应自离婚之日起30日内购买配偶的股权。若该方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股权购买的,则该方应赔偿因此给其它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第十条继承股权处分限制

1. 公司存续期间,若任何一方在公司持有的股权需要由其继承人继承的,则须经在公司其他各方中持有过半数表决权的股东同意。若其他各方未能一致同意的,则其他各方有义务购买该部分股权或促使公司回购该部分股权。

2. 前款所述购买/回购价格为以下两者价格中的较高者: _____ (1) 该部分股权对应的公司净资产; (2) 该部分股权对应的由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确定的市场公允价值的70%。

3. 各股东有义务把本条款写入章程。

第十一条全职工作、竞业禁止与禁止劝诱

(一) 全职工作

各方承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将其全部精力投入公司经营、管理中,并结束其他劳动关系或工作关系。

(二) 竞业禁止

各方承诺,其在公司任职期间及自离职起2年内,非经公司书面同意,不得到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其他用人单位任职,或者自己参与、经营、投资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企业(投资于在境内外资本市场的上市公司且投资额不超过该上市公司股本总额5 _____%的除外)。

(三) 禁止劝诱

各方承诺，非经公司书面同意，买方不会直接或间接聘用公司的员工，并促使其关联方不会从事前述行为。

第十二条 授予的程序

(一) 授予进度

各方同意，除非董事会另有决定，预留股东激励股权分四年授予，每年授予其中的25%。

如预留股东激励股权发生增加的，则增加部分平均分配到尚未授予的各期预留股东激励股权中。

(二) 业绩考核

各方同意，公司设立后，应立即召开董事会，确定各方下一年度的业绩考核标准及各方的激励股权。在每一考核年度结束后的第一个月内，公司应立即召集董事会，根据业绩考核标准考核各方业绩表现，并决定是否从预留股东激励股权中将相应激励股权授予达到业绩标准方。

第十三条 保密

各方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本协议的存在与内容。各方的保密义务不受本协议终止或失效的影响。

第十四条 修订

任何一方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修订或对某条款的放弃均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并经本协议各方签字方才生效。

第十五条 可分割性

本协议任何条款的无效或不可执行均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除该无效或不可执行条款以外的所有其他条款均各自独立，并在法律许可范围内具有可执行性。

第十六条效力优先

如果本协议与公司章程等其他公司文件不一致或相冲突，本协议效力应被优先使用。

第十七条违约责任

如果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第七条的规定，未能向股权回购方转让全部或部分股权或办理相应的工商登记本案手续，则违约方应向股权回购方人民币500万元承担违约责任。如果股权回购方或公司因此有其他损失的，违约方还应全额赔偿股权回购方或公司的其他任何损失。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任何其他约定的，违约方应对其违反本协议的规定而向其他方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

第十八条通知

任何与本协议有关的由一方发送给其他方的通知或其他通讯往来(XXX通知XXX)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包括传真、电子邮件)，并按照下列通讯地址或通讯号码送达至被通知人，并注明下列各联系人的姓名方构成一个有效的通知。

甲方：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乙方：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丙方：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股份分配合同协议书篇三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诚信、友好、互助的原则，签订本人股合同，甲乙双方均得按以下条款执行双方职责：

履行此约：

一、入股时间：自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共计___年，地点位于_____。

二、入股金额：乙方出资___万元人民币计股。

三、入股金资计算，按人民币___万为总资产(以签约当日起算)共计100股(此为原始股)，甲方占股90%，乙方占股10%。

四、合伙双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甲方负责店内经营，每日统计店内营业状况，绘制营业额表和进货表，乙方有权利知道，并双方信息一致。

1、纯利润分红：每月总业绩扣除所有一切费用后，是当月纯利润，有多少利润(纯利)，即次月20日发放到乙方手中(但乙方半月或半月以上不在店内上班则当月无分红)。

2、债务承担：如在合伙期间经营过程中有债务产生，合伙债务各自投资比例负担。

五、出现下列事项，合伙终止

1、合伙期满(并退还乙方出资的2万元股金)。

2、合伙双方协商同意。

3、因天灾、国家政策或拆迁等原因造成店面无法经营，各自承担损失并解除合同，并按股份比例处理资产。

4、乙方如中途需退股，则前期投资2万元资金归甲方所有，并终止合同。

六、合作期间创立的品牌等属于甲方持有，甲方投资为大股东，资产拥有权、转让权、决策权的一切权限始终归甲方所有。

七、卡金在未消费前，不列入每月业绩帐，由甲方保管保存以维护顾客信用。

八、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 合伙人的权利：

- 1、合伙事务的经营权、决定权和监督权，合伙的经营活动由合伙人共同决定，无论出资多少，每个人都有发表权。
- 2、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3. 合伙人分配合伙利益应以出资比例进行，合伙经营累积的财产归合伙人共有。

(二) 合伙人的义务

- 1、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人财产的统一。
- 2、分担合伙的债务。
- 3、乙方合同期必须在岗工作，如不是在岗工作，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合同，并不退还乙方出股的2万元股金。

九、禁止行为

- 1、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合伙，造成的损失按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 2、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本合伙竞争的业务。
- 3、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者合伙人同意外，合伙人不得与本合伙人进行交易。
- 4、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人的利益。

十、合伙经营期间，合伙人均不得退股，如乙方违约，则前

期投资2万元股金则归甲方所有。

十一、有效时间：本协议双方签字即生效，协议一式两份，合伙人各一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股份分配合同协议书篇四

甲方（发起人股东姓名）：

乙方（受益人姓名）：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公平、互利、诚信的原则，根据《xxx合同法》、《xxx公司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股权期权激励制度》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之规定，就公司股权期权购买、持有、行权等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为 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元，本合同签订时甲方拥有的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 %。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的考虑，甲方承诺在乙方符合本合同约定条件时，乙方有权认购甲方持有的公司 %股权。

乙方对甲方上述股权的认购无预备期，自签订该协议之日起即进入行权期。

乙方分三次行权，每年行权一次，即每年认购 %股权。行权期最长不得超过三年。在行权期内乙方未认购甲方持有的公司股权的，乙方仍然享有股权分红权，但不具有股东资格，也不享有股东其他权利。超过本合同约定的行权期乙方仍不认购股权的，乙方丧失认购权，同时也不再享受分红权待遇。

乙方所享有的股权认购权，在行权期间，可以选择行权，也可以选择放弃行权。甲方不得干预。

乙方尚未实际行使股权认购权之前，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自始不享有股权行权资格：

- 1、因辞职、辞退、解雇、退休、离职等原因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的；
- 2、丧失劳动能力或民事行为能力或者死亡的；
- 3、因违法被追究刑事责任的；
- 4、履行职务时，存在违反《公司法》或者《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5、执行职务时的错误行为，致使公司利益受到重大损失的；
- 7、存在其他重大违反公司规章制度的行为。

乙方在行权期内认购股权的，股权认购价格为：

乙方同意在行权期内认购股权的，甲乙双方应当签订正式的股权转让协议，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支付股权认购款后，乙方成为公司的正式股东，依法享有相应的股东权利。甲乙双方应当向工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向乙方签发股东权利证书。

根据《xxx公司法》及《成都 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乙方是依据公司《股权期权激励制度》取得公司股权，基于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风险防范及股权结构的考虑，甲乙双方就乙方行权后的股权转让事项作出特别约定：

（一）乙方转让其股权时，甲方及其他发起人股东具有优先

购买权，即甲方和其他发起人股东拥有优先于公司其他股东及任何外部人员认购的权利。甲方或公司发起人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公司其他股东有权购买，其他股东亦不愿意购买的，乙方有权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

（二）甲方承诺：

- 1、甲方是拟转让股权的所有权人；
- 2、甲方对所持股权以及签订本协议之前的持股金额，持股比例及公司的净资产的真实性与合法性负责。

（三）乙方承诺：

- 1、不得以任何方式将公司股权用于设定抵押、质押等担保，也不得用于交换、赠与或还债。乙方股权如被人民法院依法强制执行的，参照《公司法》第七十三条规定执行。
- 2、乙方在符合法定退休年龄之前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部转让给甲方或公司发起人股东。甲方或其他发起人股东不愿购买的，乙方有权按《xxx公司法》相关规定处置。

（1）因辞职、辞退、解雇、离职等原因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的；

（2）丧失劳动能力或民事行为能力或者死亡的；

（3）刑事犯罪被追究刑事责任的；

（4）履行职务时，有故意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5）执行职务时的错误行为，致使公司利益受到重大损失的；

(6) 有其他重大违反公司规章制度的行为。

乙方从符合法定退休年龄之日起，股权的处置（包括转让）依照《xxx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甲方与乙方签署本协议不构成甲方或公司对乙方聘用期限和聘用关系的任何承诺，公司对乙方的聘用关系仍按劳动合同的有关约定执行。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3、本协议签订后，乙方尚未实际行使股权认购权，甲方丧失发起人股东地位的，本协议可不再履行。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任何纠纷，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 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签章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3、本协议内容如与《 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发生冲突，以《 有限责任公司章程》内容为准。

4、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有限责任公司保存一份，三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签名）

乙方： （签名）

股份分配合同协议书篇五

根据《xxx外资企业法》《xxx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丙等人经过平等协商，一致同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具备的条件，自愿出资申请设立一个有限责任公司，特制定如下协议： 公司股东组成部分：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丙方： 身份证号：

经上述股东各方充分协商，就投资成立（下称公司）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拟设立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法定代表人

1、 公司名称：

2、 经营范围：

3、 注册资本：

4、 法定地址：

5、 法定代表人：

第二条 公司成立后，以法人代表为主要负责人全权负责公司的管理与经营，法人代表不愿负责管理与经营的，股东之间可协商另请其他股东或者招聘外来人员主要负责。

第三条 公司注册期限

公司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出资额、方式、期限 1、

出资方式及占股比例

甲方以 现金 作为出资，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 ； 占公司股份制的百分之 。

乙方以 现金 作为出资，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 ； 占公司股份制的百分之 。

丙方以 现金 作为出资，出资额：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 ； 占公司股份制的百分之 。

2、各公司股东的出资，于 年 月 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股东不按协议如期、足额缴纳出资的，应当向已如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

3、本公司出资共计人民币 拾 万元。合伙期间各公司股东的出资，为公司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公司终止后，各公司股东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第五条 盈余分配与债务承担

1、 盈余分配：以甲、乙、丙三方所占股份制比例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2、 债务承担：公司债务先由公司财产偿还，公司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公司股东的出资比例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六条 入股、退股、出资的转让

1、 入股：

a□ 需承认本合同□ b□ 需经全体公司股东同意□ c□ 执行合同规定的权利义务。

2、退股：

a□ 需有正当理由方可退股；

b□ 不得在公司不利时退股；

c□ 退股需提前一个月告知其他公司股东并经全体公司股东同意；

d□ 退股后以退伙时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以金钱结算；

e□ 未经公司股东同意而自行退伙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进行赔偿。

3、出资的转让：允许公司股东转让自己的出资。转让时公司股东

有优先转让权，转让价格按公司所有资产比例核算。如转让公司股东以外的第三人，甲、乙、丙任何三方中任何两方应该以公司前途大局为重，不得有意为难第三人，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公司资产所有权，同时应承担此前公司按股份制比例所需偿还的债务。

第七条 公司负责人及其他公司股东的权利

股东以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1、甲方为公司法人及负责人。其权限是：

- a□ 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 b□ 对公司事业进行日常管理；
- c□ 出售公司的产品（货物）、购进常用货物；
- d□ 支付按其所占公司股份制所承担的债务；
- e□ 公司人员在需要情况下招聘人员及培训；
- f□ 审批日常开支及管理公司所有资产，但必需钱帐分离，不能管理帐务。

2、其他公司股东的权利：

- a□ 参与公司事业的管理，及对公司前景提供可行性方案与报告。
- b□ 听取公司负责人开展业务情况的报告；
- c□ 检查公司账册及经营情况；
- d□ 共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
- e□ 支付按其所占公司股份制所承担的债务；

第八条 禁止行业

- 1、未经全体公司股东同意，禁止任何公司股东私自以公司名义进行非公司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公司，造成损失早其按实际损失赔偿。
- 2、禁止公司股东经营与公司竞争主流的业务，如需经营，须经甲、乙、丙三方同意方可。

3、如公司股东违反上述各条，应按公司实际损失赔偿。

第九条 公司的终止及终止后的事项 1、

公司因以下事由之一得终止：

- a□ 公司期届满；
- b□ 全体公司股东同意终止公司关系；
- c□ 公司事业完成或不能完成；
- d□ 公司事业违反法律被撤销；
- e□ 法院根据有关当事人请求判决解散。

2、公司终止后的事项：

a□ 即行推举清算人，并邀请 中间人（或公证员）参与清算；

公司股东之间如发生争议，应共同协商，本着有利于公司事业发展的原则予以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公司注册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订立并报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并开始营业。

第十二条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应由公司股东集体讨论补充或修改。补充和修改的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公司股东各执一份，其中一份为中间人所留。

公司股东签名： 盖章

公司股东签名： 盖章

公司股东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